

非香港公司及银行账户套装

本非香港公司（外国公司香港分公司）登记及银行账户开户套装已经包含首年授权代表及营业地址服务，即已经包含香港《公司条例》对非香港公司的基本要求，并已经包含于香港的银行开设一个银行账户。本套装之费用有效期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本所此非香港公司登记及银行账户套装的费用为 2,400 美元。注册套装费用已经包含了香港《公司条例》所要求的香港本地授权代表及营业地址，服务为期一年，以及办理登记时需要支付予香港公司注册处的登记费及首年商业登记费。简单而言，本套装已经包含于香港登记一家非香港公司所必须的各项费用。

登记非香港公司，客户需要提供的材料包括外国总公司的注册文件，例如注册证书、公司章程、股东及董事名册，以及外国公司的股东及董事之身份证明文件，例如香港身份证或护照（非香港居民）和该等人士的住址证明文件，例如水电费单、电话费单或注册地址等。另外，客户还需要提供外国公司或非香港公司的业务证明文件用于办理开设银行账户。

办理非香港公司登记所需时间方面，办理登记需时约 2 星期，自本所收到客户签署妥当之登记申请文件之日算起。办理银行开户需时约 2 至 4 个星期，因此整理流程需时约 4 之 6 个星期。

如果客户的非香港公司拟经营的业务属受规管之业务而需另行申请牌照或许可，本所可以代办该等牌照或许可，费用另议。

本套装所列费用仅供参考，请以本所专业顾问提供的报价为准。

SHENZHEN 深圳

Rooms 1203-06, 12/F.
Di Wang Commercial Centre
5002 Shennan Road Eas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中国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2号
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T: +86 755 8268 4480

SHANGHAI 上海

Room 603, 6/F., Tower B
Guangqi Culture Plaza
2899A Xietu Road,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甲号
光启文化广场B座6楼603室
T: +86 21 6439 4114

BEIJING 北京

Room 303, 3/F.
Interchina Commercial Building
33 Dengshikou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33号
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T: +86 10 6210 1890

SINGAPORE 新加坡

138 Cecil Street, #13-02 Cecil Court
Singapore 069538
新加坡丝丝街138号
丝丝阁13楼1302室
邮政编码: 069538
T: +65 6438 0116

TAIPEI 台北

Room 303, 3/F., 142 Section 4
Chung Hsiao East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Taiwan 10688
台湾台北市大安区忠孝东路四段
142号3楼之3
邮政编码: 10688
T: +886 2 2711 1324

NEW YORK 纽约

202 Canal Street, Suite 303, 3/F.
New York, NY 10013, USA
美国纽约州纽约市
坚尼路202号3楼303室
邮政编码: 10013
T: +1 646 850 5888

LONDON 伦敦

Room 319, 3/F., One Elmfield Park
Bromley, Greater London
BR1 1LU, UK
英国伦敦布罗姆利
雅茅菲尔德公园一号3楼319室
邮政编码: BR1 1LU
T: +44 20 8176 3860

一、 非香港公司注册套装费用及服务范围

本所此非香港公司（分公司）登记及银行账户套装的费用是 2,400 美元，包含代理于香港登记成立一家非香港公司，以及提供为期一年的授权代表及业务地址服务、协助客户为其非香港公司在香港开设一个银行账户。

具体而言，本所会为客户提供下列服务：

1、 分公司登记手续

- (1) 回答客户关于在香港登记分公司的各种问题；
- (2) 协助客户收集办理非香港公司注册所需材料；
- (3) 分公司名称查册；
- (4) 编制分公司登记申请文件；
- (5) 提交非香港公司注册文件予公司注册处及代为缴纳分公司登记费；
- (6) 办理商业登记证及缴纳有效期为一年之商业登记费；
- (7) 领取分公司登记证及商业登记证，刻制分公司印章。

2、 授权代表

由本所提供一个香港公司出任客户非香港公司之授权代表一职，为期一年。具体包括：

- (1) 遵从香港公司条例中有关授权代表的规定；
- (2) 编制及提交周年申报表。

3、 营业地址

由本所提供一个香港街道地址作为客户的非香港公司之营业地址。提供营业地址服务期间，本所会代客户非香港公司收取及处理邮件。

当收到客户的非香港公司的信件时，本所的处理方式以下两个：

- (1) 每个月一次打开所收到的信件，并将信件扫描然后电邮到客户指定的电邮信箱。信件原件将于电邮发出之日起一个月后销毁；
- (2) 每月安排一次将信件转寄至客户指定的地址，实际发生之邮资实报实销。

如果客户没有作出指示，本所将预设以第一种方式处理所收取信件。如果客户需要本所即时转寄或扫描并电邮信件，则本所需要就每次转寄或电邮收取服务费 10 美元。

4、 银行开户

启源协助为客户的非香港公司（分公司）在香港的银行开设一个企业银行帐户，包括准备银行开户所需材料，提供文件予银行做初步评估，为客户安排与银行会面等。根据银行的要求，客户需安排最少一个董事（及授权签署人）亲自到香港与银行会面，以满足银行“认识你的客户”之尽职调查要求。

启源的角色仅限于提供协助，包括编制及审阅开户文件及跟银行预约会面时间。银行有权决定是否批准客户的开户申请，开户是否成功，启源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第一家银行的开户申请不成功，启源会免费协助客户向第二家银行申请开户。

备注：

- (1) 上述报价不含文件快递费用及税费（如有）。
- (2) 本套装费用只包含有效期为一年期的商业登记费。客户可以选择有效期为三年期的商业登记证。如是，则本所需要额外收取三年有效期和一年有效期的登记费的差额。

二、 付款时间及办法

启源会于收到客户的委托确认后来，开具所委托业务的费用账单并把账单连同汇款银行资料及付款指引电邮给客户，以便客户安排付款。麻烦客户于办理汇款时在汇款信息栏填写本所的账单编号或者档案编号，并且在汇款后电邮一份汇款凭证予我们，使我们可以更为容易的追踪客户的款项。鉴于服务性质，本所要求预先全额收取服务费。并且，除非特殊情况，一旦开始提供服务，服务费用一般不会获得退还。

本所接受现金、银行转账、汇款及PAYPAL（信用卡）。如以PAYPAL支付，需额外支付5%的手续费。

三、 非香港公司的基本架构

- 非香港公司的名称应和母公司一致，如该名称在香港已被使用，则需要另选一个注册的业务名称
- 非香港公司的董事应和外国总公司一致
- 需有一个授权代表。授权代表需为香港居民或律师事务所或会计师事务所
- 需有一个香港街道地址作为其的业务地址

四、 登记非香港公司所需材料

- 1、 外国公司的注册文件一套，包括注册证书，公司章程（或类似性质文件），一份能显示最新董事及股东的文件（如董事及股东名册）及能显示公司现在登记股本状况的文件；
- 2、 外国公司最新的审计报告（如外国公司根据所在地之法律规定需要提交其经审计财务报告予公司注册管理机构）；
- 3、 外国公司的股东及董事的身份证（香港居民）或护照（非香港居民）及住址证明复印件（例如水电费单、银行月结单、电话费单等）；如股东是法人团体，请提供该法人团体之注册证书、注册地址及显示公司股东及董事姓名及住址之相关文件；
- 4、 如果外国公司的股东是法人团体，请同时提供一份清晰显示非香港公司与其最终权益所有人之关系的集团架构图；
- 5、 外国公司或非香港公司的业务证明文件，例如公司简介、购销合同及账单等；
- 6、 填写妥当之“非香港公司登记订单表格”（表格由启源提供）。

备注：

- (1) 上列外国公司注册文件的副本需要经由董事认证为真实及正确的副本。
- (2) 上列外国公司股东、董事之身份及地址证明文件需经本所、公证处（员）、会计师、律师或银行经理认证。客户可以把经认证之文件原件邮寄至本所任何一个办事处。如非经由本所核证，则需于核证附件注明核证人之姓名、专业资格、所属协会或公会名称、联系电话号码和电邮。
- (3) 外国公司的登记文件如非以中文或英文编制，则需额外提供中文或英文的翻译版本。

五、 登记非香港公司之程序及时间

非香港公司（外国公司香港分公司）的整个登记程序需时约 14 个工作日，自本所收到签署妥当之登记文件之日算起，并假设公司注册处会于 7 个工作日之内签发登记证书。开设银行账户需时约 2 至 4 个星期，因此合计整理流程需时 4 至 6 个星期。下列表格描述了各注册步骤所需之时间。

步骤	描述	时间 (日)
1	客户确认委托启源办理香港分公司登记手续；启源开具服务账单予客户安排付款。	1
2	客户以电邮方式把第四节所列材料提供给本所。客户需于此时支付本所的服务费用。	客户计划
3	启源与客户安排其外国公司之股东及董事身份证明文件的核证。客户也可以自行委托其所在地的会计师、律师或公证机关认证该等身份证明文件。	客户计划
4	本所于香港公司注册处进行名称查册，以确认拟用的公司名称的可用性	1
5	启源编制香港分公司登记申请文件，并把文件电邮给客户签署。	1
6	客户根据指引在文件指定的位置签署，然后把全部已签署之文件寄回本所香港办事处。客户也可以到本所的任何一个办事处签署上述注册文件。	客户计划
7	启源向香港公司注册处提交分公司登记申请文件并缴纳登记费。	1
8	公司注册处进行文件审核，如果没有问题，即会发出分公司登记证书。而商业登记处也会同时签发商业登记证。	7-14
9	启源领取分公司登记证书及商业登记证，同时安排刻制分公司印章	2
10	启源寄出公司注册文件给客户存档（客户也可以到本所任何一个办事处领取分公司登记文件）。	1
11	启源准备及提交开户申请文件予事先与客户议定的银行做初步审核。	1
12	启源与银行预约时间，客户到银行与银行职员会面（外国公司董事及印章账户授权签署人需要亲自到银行做客户尽责调查及做见证签名）。	1
13	银行审批开户申请，寄出账户资料及密码等予客户。	14-28
		共：28 日起

六、 非香港公司注册成立后客户可得到之文件

非香港公司注册手续办理完毕，客户可得到下列文件：

- 1、 非香港公司登记证明书；
- 2、 商业登记证（有效期一年；商业登记证号码即税务识别编号）；
- 3、 非香港公司（分公司）登记申请表格一份；
- 4、 公司印章 2 枚。

七、非香港公司年度维护费用

与一般本地公司一样，非香港公司注册成立后，必须遵从香港法例对公司合规的各种规定。例如，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的要求，公司必须每年编制及提交一份周年申报表。而根据香港《税务条例》的要求，非香港公司必须每年提交一份所得税申报表及雇主申报表。

启源是一家于香港注册的执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配备有丰富经验的会计师及专业顾问，可以为客户的非香港公司提供全面的合规维护服务。为了让客户对维护一家非香港公司所需要的费用有个比较清晰的了解，我们把一家非香港公司每年将会产生的维护费用列于以下表，供客户参考。

项目	描述	金额 (美元)
年度基本维护费用 (固定)		
1	周年申报表登记费用	25
2	商业登记费 (正常登记费为每年 290 美元) (每年)	33
3	营业地址服务费 (每年)	350
4	授权代表服务费 (每年)	500
	小计:	908
年度会计税务相关费用 (可变)		
5	会计记账服务费用	300 起
6	利得税 (企业所得税) 计算及提交所得税申报表	350 起
7	提交雇主申报表申报 (表格 56A)	80
8	提交雇主申报表申报 (表格 56B) (每名雇员)	80

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资讯或协助，烦请您浏览本所的官方网站 www.kaizencpa.com 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专业会计师联系：

电话: +852 2341 1444

手提电话: +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Line/微信: +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

电邮: info@kaizencpa.com